

证券代码：002956

证券简称：西麦食品

公告编号：2026-024

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根据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要求变更会计政策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2025年12月19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32号），对“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等相关内容进行了规范及明确，该解释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

财政部于2026年6月17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0号》（财会〔2026〕7号），对“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关于货币缺乏可兑换性时的会计处理及相关披露”等相关内容进行了规范及明确，该解释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2、会计政策变更日期

公司根据上述文件规定的施行日期执行上述相应会计政策。

3、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4、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9 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0 号》要求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公司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9 日